证券日报 制作 张玉萍
2022年1月19日 星期三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证券代码:605108 证券简称:同庆楼 公告编号:2022-002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2年1月12日发出通知,于2022年1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沈基水召集和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核并通过如下事项:

1、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开连锁酒店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开连锁酒店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并通过《关于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605108 证券简称:同庆楼 公告编号:2022-005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月7日在合肥市土地交易市场举办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转挂出让活动中,以人民币5,577.5万元竞得位于肥西县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一、交易概述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7日在合肥市土地交易市场举办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转挂出让活动中,以人民币5,577.5万元竞得肥西县FX202121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宗地面积为24.25亩(具体面积以实地测绘为准),并与肥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了《合肥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成交确认书》。

本次购买的土地使用权是公司储备战略发展用地所需。该地块位于合肥市肥西县政务板块,市政核心商圈,周边人口密集,合肥市轨道交通3号线延长线站点旁边,交通十分便捷,该项目配套有绿地、公园,环境优美。

肥西县地处合肥都市圈和皖江示范区的核心地带,与合肥滨湖新区、高新区、经开区和政务文化新区无缝对接,2021年度被评为全国综合实力百强县市,该区域消费能力较强,但城市功能配套酒店较少。公司拟在该地块建设集餐饮包厢、大型宴会厅、客房及特色餐饮为一体的综合性大酒店,酒店建成后将满足该区域消费需求,扩大公司市场布局,增强公司市场竞争优势,提高公司盈利水平。

本次竞拍成功后,公司在连续12个月内累计购买资产的成交金额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1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与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有关的全部事宜。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出让方为合肥市肥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地块编号:肥西县FX202121号

2、地块坐落:肥西县上派镇金寨南路以东、站前路以南

3、出让人:肥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4、出让方式:拍卖转挂牌

5、土地面积:24.25亩(具体面积以实地测绘为准)

6、土地用途:商业、商务金融

7、出让年限:40年

8、容积率:不小于3.0且不大于3.5

9、绿地率:不小于15%

10、成交金额:5,577.5万元

本次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交易标的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地块具体位置、成交金额和土地面积)最终以公司实际签署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具体内容为准。

四、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发展具有积极意义,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也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公司连续12个月内累计购买资产情况

1、2021年10月29日,公司参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在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上对“合肥市锦绣园办公楼一层、二层、三层”、“合肥市马鞍山路88号锦绣园小区锦绣阁A座1102室”、“合肥市马鞍山路88号锦绣园小区锦绣阁B座1101室”土地使用权及地上房屋的公开司法拍卖,最终以人民币2,224.133万元的成交价网拍竞价成交,并于2021年11月11日取得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成交确认书》。

上述房产位于公司总部办公场所对面,距离公司总部直线距离约300米,房产总面积为2,066.98平方米,物业条件成熟,交通便捷,公司拟将其作为食品事业部办公所用。

2、2021年11月10日,公司与合肥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城建”)签订了《望湖国际城裙楼销售协议》,购买合肥城建开发的位于合肥市包河区庐州大道与祁门路交口的望湖国际城写字楼裙楼1-5层定制商业房屋,总建筑面积约为25429平方米(该面积仅为项目报规文本面积,最终成交面积以房产部门的测绘报告为准),购买均价为6300元/平方米,总房款暂定为人民币16,020.27万元(最终成交面积以测绘报告的面积为准,房屋价款多退少补),待项目取得房屋预售许可证后签署《商品房交易合同》。目前该项目已完成主体工程量70%,计划于2023年8月31日交付使用。

该项目位于合肥城市中心核心区域,毗邻合肥高铁南站、骆岗中央公园,区域优势明显,轨道交通1号线和轨道交通5号线均在该项目设有站点,交通十分便捷。上述房产系公司为宴会型酒店定制的物业,酒店设计有四十个包厢、十六个大型宴会厅,并配套有仪式堂、儿童游乐区等。该项目建成后有助于提升公司市场竞争优势,提高公司盈利水平。

六、风险提示

公司后续尚需与肥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并按合同约定进行项目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受有关部门审批手续、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项目实施进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竞拍事项进展情况,积极推进有关事项的落实,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605108 证券简称:同庆楼 公告编号:2022-004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新开连锁酒店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开连锁酒店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拟对“新开连锁酒店项目”尚未实施的九家直营门店实施地点进行调整。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50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000万股,发行价格为16.7元/股。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3,50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9,970.0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3,530.0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容诚验字[2020]230Z0130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实际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新开连锁酒店项目	合肥6家	16,380	16,380
		常州6家	15,770	15,770
		南京3家	9,050	9,050
2	原料加工及配送基地项目		17,330	17,330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5,000	15,000
合计			73,530	73,530

(三)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余额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明细	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到位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835,000,000.00
	减:承销及保荐费	68,426,30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到位金额	766,573,700.00
募集资金已使用情况	减:支付发行费用	31,273,671.68
	减: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40,565,700.00
	减: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00.00
	减:募集资金到位后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6,475.9
	加:已置换募集资金退回专户	51,235,878.04
	加:累计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减手续费)	12,990,224.76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95,000,00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期末余额		213,753,955.22
其中:用于现金管理的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二、本次拟变更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与原因

(一)募投项目基本情况及实施进度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开连锁酒店项目”拟在合肥、常州、南京建设15家餐饮门店,其中:合肥6家,常州6家,南京3家,项目总投资41,20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新开连锁酒店项目”已开新店6家,尚有9家门店仍在选址中,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已实施数量(个)	未实施数量(个)	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未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新开连锁酒店项目	合肥6家	16,380	2	4	3,478.12	12901.88
	常州6家	15,770	3	3	9,964.98	5805.02
	南京3家	9,050	1	2	727.49	8322.51
合计		41,200	6	9	14,170.59	27,029.41

(二)本次变更情况及原因

2021年度,公司在安徽省芜湖市和江苏省靖江市新开两家门店(芜湖银湖时代广场店和江苏靖江店),在安徽省阜阳市筹备一家门店(阜阳双清湾店),上述三家新门店均不在募投项目实施地点范围内,筹建费用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不利于募集资金的使用。

为了满足公司业务拓展和规模扩张的需要,实现公司未来发展的战略规划,优化公司资源配置,加快募投项目的实施建设,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结合发展战略规划及选址拓展情况,拟对“新开连锁酒店项目”尚未实施的九家直营门店实施地点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尚未实施门店数量(变更前)	尚未实施门店数量(变更后)
新开连锁酒店项目	合肥市4家	合肥市1家
		滁州市1家
		上海市2家
	常州市3家	常州市2家
		淮北市1家
	南京市2家	无锡市1家
		镇江市1家
合计	9	9

公司将根据项目需要设立全资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并及时披露相关进展情况。除上述变更外,该项目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建设内容和实施方式不变。本项目总投资超出募集资金部分,公司将根据项目需要以自有资金投入。

三、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新开连锁酒店项目”实施地点,是结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及选址拓展情况而作出的决定,旨在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本次变更未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建设内容和实施方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

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等相关规定,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与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四、公司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1月1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开连锁酒店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新开连锁酒店项目”尚未实施的九家直营门店实施地点由“合肥、常州、南京”变更至“合肥、滁州、上海、淮北、无锡、常州、镇江”,同时,公司将根据项目需要设立全资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该项目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建设内容和实施方式不变。本次变更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2022年1月17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开连锁酒店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监事会认为:该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次变更未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投资方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开连锁酒店项目”实施地点的事项。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开连锁酒店项目”实施地点,符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有利于优化公司市场布局,进而有利于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有助于募投项目获得更好的收益,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变更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开连锁酒店项目”实施地点的事项。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该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等相关法规的规定,保荐机构同意本次同庆楼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事项。

特此公告。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605108 证券简称:同庆楼 公告编号:2022-003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2年1月12日发出通知,于2022年1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卢晓生召集和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开连锁酒店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该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次变更未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投资方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并通过《关于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688656 证券简称:浩欧博 公告编号:2022-002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公司化学发光检测产品 获得英国MHRA注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英国代表Emergo Consulting(UK) Limited的回函,公司化学发光自免及过敏产品在英国药品和健康产品管理局((Medicines and Healthcare products Regulatory Agency, MHRA)完成注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相关注册情况

产品系列名称	应用领域	有效期
BioCLIA Autoimmune Antiphospholipid Syndrome Assay kits (Chemiluminescent Microparticle Immunoassay) 磷脂综合征相关抗体检测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自身抗体定量检测	长期
BioCLIA Autoimmune Liver Assay kits (Chemiluminescent Microparticle Immunoassay) 自身免疫性肝病相关抗体检测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自身抗体定量检测	长期
BioCLIA Autoimmune Celiac Disease Assay kits (Chemiluminescent Microparticle Immunoassay) 乳糜泻相关抗体检测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自身抗体定量检测	长期
BioCLIA Autoimmune Pernicious Anemia Assay Kits (Chemiluminescent Microparticle Immunoassay) 自身免疫恶性贫血相关抗体检测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自身抗体定量检测	长期
BioCLIA Autoimmune Rheumatoid Arthritis Assay kits (Chemiluminescent Microparticle Immunoassay) 类风湿性关节炎相关抗体检测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自身抗体定量检测	长期
BioCLIA Autoimmune Vasculitis Assay kits (Chemiluminescent Microparticle Immunoassay) 血管炎相关抗体检测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自身抗体定量检测	长期
BioCLIA Autoimmune Connective Tissue Diseases Assay Kits (Chemiluminescent Microparticle Immunoassay) 结缔组织病相关抗体检测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自身抗体定量检测	长期
BioCLIA Autoimmune CTD Screen Assay Kits, CTD Screen (Chemiluminescent Microparticle Immunoassay) 抗核抗体(ANA)筛查检测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自身抗体半定量检测	长期
BioCLIA Autoimmune Diabetes Mellitus Assay kits (Chemiluminescent Microparticle Immunoassay) 糖尿病相关抗体检测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自身抗体定量检测	长期
BioCLIA Specific/Total IgE Allergy Assay Kits (Chemiluminescent Microparticle Immunoassay) 过敏原特异性/总免疫球蛋白E(IgE)检测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过敏原IgE抗体定量检测	长期

二、涉及的相关产品情况

产品系列名称	获认证主体	预期用途	使用范围
BioCLIA Autoimmune Antiphospholipid Syndrome Assay kits (Chemiluminescent Microparticle Immunoassay) 磷脂综合征相关抗体检测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用于体外定量检测人血清中抗磷脂抗体的含量	英国
BioCLIA Autoimmune Liver Assay kits (Chemiluminescent Microparticle Immunoassay) 自身免疫性肝病相关抗体检测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用于体外定量检测人血清中自身免疫性肝病相关抗体的含量	英国
BioCLIA Autoimmune Celiac Disease Assay kits (Chemiluminescent Microparticle Immunoassay) 乳糜泻相关抗体检测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用于体外定量检测人血清中乳糜泻相关抗体的含量	英国
BioCLIA Autoimmune Pernicious Anemia Assay Kits (Chemiluminescent Microparticle Immunoassay) 自身免疫恶性贫血相关抗体检测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用于体外定量检测人血清中自身免疫恶性贫血相关抗体的含量	英国
BioCLIA Autoimmune Rheumatoid Arthritis Assay kits (Chemiluminescent Microparticle Immunoassay) 类风湿性关节炎相关抗体检测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用于体外定量检测人血清中类风湿性关节炎相关抗体的含量	英国
BioCLIA Autoimmune Vasculitis Assay kits (Chemiluminescent Microparticle Immunoassay) 血管炎相关抗体检测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用于体外定量检测人血清中血管炎相关抗体的含量	英国
BioCLIA Autoimmune Connective Tissue Diseases Assay Kits (Chemiluminescent Microparticle Immunoassay) 结缔组织病相关抗体检测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用于体外定量检测人血清中抗核抗体的含量	英国
BioCLIA Autoimmune CTD Screen Assay Kits, CTD Screen (Chemiluminescent Microparticle Immunoassay) 抗核抗体(ANA)筛查检测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用于体外半定量检测人血清中抗核抗体的含量	英国
BioCLIA Autoimmune Diabetes Mellitus Assay kits (Chemiluminescent Microparticle Immunoassay) 糖尿病相关抗体检测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用于体外定量检测人血清中糖尿病相关抗体的含量	英国
BioCLIA Specific/Total IgE Allergy Assay Kits (Chemiluminescent Microparticle Immunoassay) 过敏原特异性/总免疫球蛋白E(IgE)检测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用于体外定量检测人血清中过敏原特异性/总IgE抗体的含量	英国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完成的过敏及自免化学发光产品英国MHRA注册,丰富了公司化学发光检测平台在海外的检测菜单,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国际化竞争力,对于公司扩充海外销售产品品类及国际业务拓展具有积极的作用。

四、风险提示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研发,并严格控制产品研发、制造及销售环节的质量和安全。上述产品获得英国MHRA注册后的实际销售情况取决于未来国际市场拓展效果,公司目前尚无法预测上述产品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具体影响。受境外疫情发展及控制情况、检测方法的选择、境外市场推广力度、客户认可程度等多种因素的影响,以上产品的境外销售额及利润贡献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根据后续进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688656 证券简称:浩欧博 公告编号:2022-003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公司过敏检测产品 获得欧盟CE认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欧盟代表Emergo Europe B.V.的回函,确认相关产品已完成荷兰CIBG当局(Agency CIBG - Farmatec, Ministry of Health, Welfare and Sport)注册,准许在欧盟市场上市销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相关认证情况

产品系列名称	应用领域	有效期
BioCLIA Total IgE Allergy Assay Kits (Chemiluminescent Microparticle Immunoassay) 总IgE抗体检测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过敏原IgE抗体定量检测	2026-5-26
BioCLIA Food Allergy Assay Kits (Chemiluminescent Microparticle Immunoassay) 食物过敏原特异性IgE抗体检测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过敏原IgE抗体定量检测	2026-5-26
BioCLIA Inhalation Allergy Assay Kits (Chemiluminescent Microparticle Immunoassay) 吸入性过敏原特异性IgE抗体检测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过敏原IgE抗体定量检测	2026-5-26
BioCLIA Allergy Common Reagents 过敏原IgE抗体检测通用试剂(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过敏原IgE抗体定量检测	2026-5-26

二、涉及的相关产品情况

产品系列名称	获认证主体	预期用途	使用范围
BioCLIA Total IgE Allergy Assay Kits (Chemiluminescent Microparticle Immunoassay) 总IgE抗体检测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用于体外定量检测人血清中过敏原总IgE抗体的含量	欧盟国家和认可欧盟CE认证的国家和地区
BioCLIA Food Allergy Assay Kits (Chemiluminescent Microparticle Immunoassay) 食物过敏原特异性IgE抗体检测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用于体外定量检测人血清中食物过敏原特异性IgE抗体的含量	欧盟国家和认可欧盟CE认证的国家和地区
BioCLIA Inhalation Allergy Assay Kits (Chemiluminescent Microparticle Immunoassay) 吸入性过敏原特异性IgE抗体检测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用于体外定量检测人血清中吸入性过敏原特异性IgE抗体的含量	欧盟国家和认可欧盟CE认证的国家和地区
BioCLIA Allergy Common Reagents 过敏原IgE抗体检测通用试剂(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用于过敏原IgE抗体检测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的配套使用	欧盟国家和认可欧盟CE认证的国家和地区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取得的过敏化学发光产品欧盟CE认证,连同公司已取得的自身抗体化学发光产品欧盟CE认证,丰富了公司化学发光平台在海外的检测菜单,使得化学发光平台具备了过敏原和自身免疫两大类产品在欧盟国家及认可CE认证的国家和地区进行销售的资质,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国际化竞争力,对于公司扩充海外销售产品品类及国际业务拓展具有积极的作用。

四、风险提示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研发,并严格控制产品研发、制造及销售环节的质量和安全。上述产品获得欧盟认证后的实际销售情况取决于未来国际市场拓展效果,公司目前尚无法预测上述产品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具体影响。受境外疫情发展及控制情况、检测方法的选择、境外市场推广力度、客户认可程度等多种因素的影响,以上产品的境外销售额及利润贡献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根据后续进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688222 证券简称:成都先导 公告编号:2022-005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达到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股东杭州鼎晖新趋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鼎晖新趋势”)持有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12,243,3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6%;股东Long Star Growth Group Limited(长星成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星成长”)持有公司股份8,866,10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1%;鼎晖新趋势、长星成长由相同实际控制人控制,二者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1,109,47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7%。

● 鼎晖新趋势、长星成长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公司于2022年1月18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鼎晖新趋势、长星成长的告知函,鼎晖新趋势于2021年5月18日至2022年1月17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2,324,06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58%。长星成长于2021年5月18日至2022年1月17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1,682,73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42%。本次权益变动后,鼎晖新趋势、长星成长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1,109,47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7%。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杭州鼎晖新趋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萧山区宁围街道宁泰路27号江宁大厦2幢609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1年5月18日至2022年1月17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集中竞价交易	2021.5.18-2021.11.12	人民币普通股	1,496,273	0.38
	集中竞价交易	2021.12.7-2022.1.17	人民币普通股	827,791	0.20
	合计	-	-	2,324,064	0.58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Long Star Growth Group Limited(长星成长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香港九龙柯士甸道西1号环球贸易广场15层1503			
	权益变动时间	2021年5月18日至2022年1月17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集中竞价交易	2021.5.18-2021.11.12	人民币普通股	1,082,991	0.27
	集中竞价交易	2021.12.7-2022.1.17	人民币普通股	599,745	0.15
	合计	-	-	1,682,736	0.42

备注:

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2、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3、本公告所有表格中的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人拥有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杭州鼎晖新趋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14,567,441	3.64	12,243,377	3.06
长星成长集团有限公司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0,548,837	2.63	8,866,101	2.21
合计	-	25,116,278	6.27	21,109,478	5.27

备注: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三、所涉及的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不涉及资金来源,不触及要约收购。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3、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4、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仍处于减持期。公司将督促其严格执行减持相关规定,并及时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600980 证券简称:北矿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3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经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500万元到8,5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2713.29万元到3713.29万元,同比增长56.68%到77.57%。

2、预计公司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833万元至6,833万元,同比增长91.43%到124.25%。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500万元到8,5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2713.29万元到3713.29万元,同比增长56.68%到77.57%。

2、预计公司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833万元至6,833万元,同比增长91.43%到124.25%。

(三)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初步测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上年同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786.71万元。上年同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047.05万元。

(二)上年同期每股收益:0.3084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本期业绩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通过持续深化改革,加大新产品研发和推广力度,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准确把握市场变化,公司两大核心业务磁性材料和选矿装备的销售收入及利润均有较大幅度增长,其中公司磁性材料产品利润增幅明显。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1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688590 证券简称:新致软件 公告编号:2022-003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前,上海点距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点距”)持有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致软件”或“公司”)股份9,429,55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5.1804%,该等股份为上海点距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前取得的股份,且已于2021年12月7日解除限售后上市流通。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与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1年12月17日披露了《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70),上海点距因其自身发展需要,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其所持有的新致软件股份合计不超过1,800,000股,拟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9889%,自减持计划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3个月内实施。

公司于2022年1月18日收到上海点距的通知,截至2022年1月18日,上海点距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800,000股,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9889%,达到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数量上限,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上海点距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9,429,556	5.1804%	IPO前取得:9,429,556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上海点距	1,800,000	0.9889%	2022/1/11 ~ 2022/1/18	集中竞价交易	17.05 - 18.86	31,242,619.54	已完成	7,629,556	4.1916%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600505 证券简称:西昌电力 公告编号:2022-005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月18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四川省西昌市胜利路66号公司办公大楼6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2,213,07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5.2938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是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0人,出席1人,董事长牟昊出席会议,其余董事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1人,监事会主席罗睿出席会议,其余监事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邝伟民出席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2,206,673	99.9930	3,000	0.0032	3,400	0.0038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12,857,983	99.9502	3,000	0.0233	3,400	0.0265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回避了此项议案的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四川月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林应书、邓昌利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688065 证券简称:凯赛生物 公告编号:2022-006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北京华宇瑞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宇瑞泰”)持有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19,812,391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75%。

上述股份来源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且已于2021年8月12日起上市流通。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1年9月18日披露了《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华宇瑞泰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即4,166,819股),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3个月内实施。

公司于2021年12月2日披露了《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数量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截止至2021年12月1日,华宇瑞泰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209,3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3%,减持数量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公司于2022年1月18日收到股东华宇瑞泰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计划结果告知函》,截止至2022年1月18日,华宇瑞泰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060,9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7%。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届满,减持计划结束。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华宇瑞泰	5%以下股东	19,812,391	4.75%	IPO前取得:19,812,391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华宇瑞泰	4,060,991	0.97%	2021/10/19 ~ 2022/1/18	集中竞价交易	150.00 - 190.86	667,983,481.00	未完成:105,828股	14,094,400	3.38%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9日

股票代码:605366 证券简称:宏柏新材 公告编号:2022-004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6,000.00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有效期为自该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该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该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具体详情见公司于2021年8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基本情况

2020年11月10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2,000.00万元购买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平市支行7天通知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1月11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指定披露媒体上的《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后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公司于2021年4月1日、2021年4月7日、2021年7月9日与2022年1月6日分别赎回本金2,000.00万元、8,000.00万元、500.00万元与1,000.00万元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2021年4月6日、2021年4月8日、2021年7月13日与2022年1月7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指定披露媒体上的《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前赎回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后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和《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截止目前,公司赎回了上述全部剩余理财产品,收回本金500.00万元并收到理财收益115,211.40元。同时,公司已经将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利息及理财收益全部归还至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平市支行募集资金专户。

二、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邮储银行-7天通知存款	4,500.00	1,500.00	0.55	3,000.00
2	中国银行-7天通知存款	12,000.00	12,000.00	116.95	-
3	中国信托银行-结构性存款	2,300.00	2,300.00	16.10	-
4	中国信托银行-结构性存款	2,300.00	2,300.00	9.20	-
5	中国银行-7天通知存款	2,000.00	2,000.00	15.54	-
6	江苏银行-结构性存款	15,000.00	15,000.00	110.25	-
7	江苏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73.50	-
8	中国信托银行-结构性存款	2,100.00	2,100.00	13.95	-
9	中国信托银行-结构性存款	2,100.00	2,100.00	8.59	-
10	江苏银行-结构性存款	12,000.00	12,000.00	108.91	-
11	江苏银行-结构性存款	7,000.00	7,000.00	63.53	-
12	中国银行-7天通知存款	1,500.00	1,500.00	7.22	-
13	邮储银行-7天通知存款	3,000.00	1,500.00	4.14	1,500.00
14	中国信托银行-结构性存款	1,500.00	1,500.00	11.00	-
15	中国信托银行-结构性存款	1,500.00	1,500.00	4.93	-
16	江苏银行-结构性存款	4,000.00	—	—	4,000.00
17	江苏银行-结构性存款	6,000.00	—	—	6,000.00
18	江苏银行-结构性存款	9,000.00	—	—	9,000.00
19	中国信托银行-结构性存款	1,500.00	—	—	1,500.00
20	中国信托银行-结构性存款	1,500.00	—	—	1,500.00
合计		100,800.00	74,300.00	564.36	26,5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5,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4.85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4.6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6,5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9,500.00	
总理财额度				36,000.00	

特此公告。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01月19日